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 和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食品安全 专项排查整治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局各区分局：

校园食品安全工作事关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事关亿万家庭幸福、事关社会和谐稳定。为贯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食品安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的通知》（国市监食经发〔2023〕54号）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学校（含幼儿园，下同）食堂承包或委托经营方（以下统称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和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以下简称校外供餐单位）食品安全监管，压实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防范化解风险，坚决守住底线，决定自即日起，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和校外供餐单位食品安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四个最严”要求，坚持人民至上，

立足严的主基调，坚持问题导向，立足以点带面，坚持统筹协调，立足打建结合，全面深入排查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和校外供餐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严格落实校园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属地管理责任、主管部门责任、监管部门责任，健全全链条监管机制，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以强有力的排查整治确保校园食品安全。

二、重点任务

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在当地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积极协调教育部门，结合本地实际，深入推进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和校外供餐单位食品安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

（一）严督“两个责任”落实。重点排查采取承包经营的学校食堂及其承包经营企业、校外供餐单位及其供餐学校是否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是否按要求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食品安全总监职责》《食品安全员守则》等，是否依法依规开展“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年总结”，包保干部是否照单履职、定期开展督导。

（二）严查企业经营行为。重点排查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和校外供餐单位是否取得相应经营资质并严格按照经营范围从事经营活动，是否持续符合许可条件，是否与学校依法签订承包或供餐合同，是否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并履行食品安全责任，是否依照法律、法规、规章、食品安全标准以及合同约定进行经营。

（三）严管加工操作过程。重点排查学校食堂和校外供餐单位是否全面落实《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GB31654—2021）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等要求，是否严格执行索证索票、进货查验、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和培训、食品留样等制度，是否规范食品采购、贮存、加工制作、分餐配送和餐饮具清洗消毒等各环节操作，是否落实分餐送餐有关要求（热链配送的餐食中心温度不得低于60℃，冷链配送的再次加热中心温度达到70℃以上），是否严格遵守最大供餐量限制供应餐食，是否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等智慧管理。学校食堂是否按照《河南省高校食堂食品安全评价细则》《河南省中小学与托幼机构食堂食品安全评价细则》要求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自我评价工作并达到标准要求。

（四）严惩违法违规行为。对检查发现学校食堂及其承包经营企业、校外供餐单位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涉嫌犯罪的，坚决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三、实施步骤

（一）全面排查（2023年8月上旬至8月下旬）。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组织开展拉网式排查，彻底摸清辖区内学校食堂承包经营情况和校外供餐情况，包括主体信息、就餐人数、承包学校食堂数量、供应学校、送餐距离和时间等，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数字准；组织对辖区内学校食堂和承包经营企业开展全覆

盖监督检查，督促落实主体责任，进行全面自查，制定整改措施并限期整改到位。

（二）集中整治（2023年9月上旬至11月上旬）。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采取“四不两直”、交叉互查等方式加强明查暗访对照重点任务要求，针对排查中发现的风险隐患，形成风险隐患清单，加大督促整改和查处力度，坚持规范引领和监管处罚并重，严格按进度照单全部整改，全面消除问题隐患。市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全覆盖监督检查辖区内所有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和校外供餐单位，抽查每个县（市、区）20%的承包经营学校食堂，县级市场监管部门要组织对辖区内学校食堂和承包经营企业、校外供餐单位及其供应学校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

（三）总结评估（2023年11月中旬至12月下旬）。总结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整体情况，梳理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期间解决的突出问题，总结经验做法，加快长效机制建设，务求取得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省局将成立工作组对各地专项整治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指导检查，并将有关情况纳入2023年度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各地市场监管部门于11月27日前将专项排查整治总结报告报市局餐饮食品安全监管科。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进一步认识学校食品安全的极端重要性，增强做好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坚决贯彻落实“四个最严”要求，

层层压实责任，以强有力的组织推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扎实推进、落地见效。

（二）精心组织实施。各地市场监管部门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强化工作举措，倒排工期，压茬推进，确保秋季开学前完成全面排查，切实保障各项任务落实落地。

（三）从严从重查处。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坚持对各类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对检查发现存在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一律责令有关单位整改到位，通报同级教育行政部门加强督促指导，逐一销账；对检查发现存在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一律严查严惩；对在工作中存在失职渎职的，一律通报同级纪检监察部门，做好行纪衔接；对相关校园食品安全违法主体，依法依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实施联合惩戒。

（四）严防食品安全舆情事件。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密切联系宣传、网信等部门，加强沟通联系，及时掌握舆情动态，并按照《河南省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河南省食品安全突发事件信息报送规范》等文件要求，快速、稳妥、依法处置各类舆情事件，规范报送信息。

请各地市场监管部门于8月27日前报送附件4；从8月份开始，每月17日前报送《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主体信息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统计表》和《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成果汇总表》（附件1-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宋夏曦 0374 - 2626220

邮箱：shipincyk@163.com

- 附件：
1. 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主体信息表
 2. 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统计表
 3. 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成功汇总表
 4. 校外就餐单位统计表



附件 1

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主体信息表

单位_____市场监管局				填表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序号	承包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许可证号	主体类型	主体业态	企业住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电话	食品安全总监及电话	承包经营食堂数量	学校名称	学校食堂名称(以食品经营许可证为准)	经营场所	校长及电话	食品安全总监及电话	食品经营许可证号	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就餐人数	备注
1	XX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位)	许可证号			省/市/区/街道/详细地址				XXX	XXXX	省/市/区/街道/详细地址							
										XXX	XXXX	省/市/区/街道/详细地址							
										XXX	XXXX	省/市/区/街道/详细地址							

注：1. 主体类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主体类型分为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等

2. 主体业态：按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主体业态分为食品销售经营者、餐饮服务经营者、单位食堂

3. 7月20日前以市为单位报送全市“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主体信息表”，以后每月20日前只报送本市新增或发生变更的承包经营企业主体信息。如无变化可不再报送此表

附件 2

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统计表

单位	市场监管局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内 容	项 目	数 量	
学校食堂及其承包 经营企业基本情况	辖区内学校食堂(家)		
	其中：自营学校食堂(家)		
	承包或委托经营学校食堂(家)		
	辖区内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家)		
学校食堂及其承包 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和案件查处情况	监督检查数(家次)		
	其中：检查学校食堂(家次)		
	检查承包经营企业(家次)		
	发现问题和风险隐患(个)		
	其中：整改问题和风险隐患(个)		
	约谈学校食品安全负责人(家)		
	约谈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食品安全负责人(家)		
	退出或更换的承包经营企业(家)		
	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份)		
	行政处罚立案数(起)		
	罚没金额(万元)		
	吊销许可证(家)		
取缔无证经营(家)			
移送公安机关案件数(起)			
刑事立案数(起)			
校外供餐单位 基本情况	辖区内持证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数(家)		
	供应的学校数(个)		
	建立HACCP 或ISO22000 管理体系的单位数(家)		
	通过HACCP 或ISO22000 管理体系认证的单位数(家)		
校外供餐单位监督 检查和案件查处 情况	监督检查数(家次)		
	发现问题和风险隐患(个)		
	其中：整改问题和风险隐患(个)		
	约谈(家次)		
	停止供餐数(家)		
	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份)		
	行政处罚立案数(起)		
	罚没金额(万元)		
	吊销许可证(家)		
	移送公安机关案件数(起)		
刑事立案数(起)			

附件 3

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成果汇总表

单位		市场监管局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预期成果	完成时限	工作进展(100字以内)	备注	
1	监督“两个责任”落实	制定出台或推动完善一批制度、机制、标准、规范等 组织召开工作会议 开展一批宣传培训等活动	示例：会同教育部门推进制定“两个责任”实施细则	XX 年 XX 月			
2	严查承包经营企业	制定出台或推动完善一批制度、机制、标准、规范等 退出或更换一批承包经营企业 开展一批调查研究	示例：推动教育部门制定实施承包经营学校食堂管理办法				
3	严管加工操作过程	组织开展一批联合检查 消除一批风险隐患 组织开展一批约谈	示例：联合教育等部门或社会各界(包括但不限于家长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业协会、新闻媒体等)开展监督检查。				
4	严惩违法违规为	查办一批典型案件 挂牌督办一批典型案件 联合惩戒一批违法主体 查办一批行纪衔接案件					
5	其他						

注：1. 表中列出的具体举措等为例，填表时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调整
 2. 预期成果可侧重对比专项排查整治前后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评估总体效果
 3. 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前已开展并持续的经验做法可填至“其他”重点任务

附件 4

校外供餐单位统计表

单位_____市场监管局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地市	校外供餐 单位名称	许可 证号	法定代 表人及 联系方 式	详细 地址	食品安全 总监及 联系方式	包保干部名 字、职务及 联系方式	加工经营场 所面积（单班 最大供餐量）	每餐最 大供餐 量（份）	配送方式 （热链/ 冷链）	配送学校 名称	学校地址（配送 距离及时间）	配送 学生 人数	配送学校 校长及 电话	食品安 全总监 及电话	备注		
XX 区																	
小计																	
XX 县																	
小计																	
.....																	
合计																	

填表说明 1. 如校外供餐单位设有分公司或本身是分公司的，请将分公司或母公司信息及其供餐情况单独填报，并在备注栏标注清楚公司关系

2. 如有跨区域配送，请在备注栏标注清楚跨区域名称及配送距离

3. “小计”和“合计”栏只填校外供餐单位总数和配送学生人数总数